



G-VI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7)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環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04,732	104,591
其他收入		1,238	1,73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增加		3,580	-
已用存貨之成本		(41,089)	(42,589)
員工成本		(33,149)	(32,501)
營運租金		(13,141)	(11,381)
折舊		(1,282)	(1,605)
其他營運費用		(18,416)	(19,40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1,879)
融資成本	3	(782)	(921)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691	(3,953)
稅項	5	-	-
本年度溢利(虧損)		<u>1,691</u>	<u>(3,953)</u>
由下列應佔：			
本公司之股本持有人		633	(3,938)
少數股東權益		<u>1,058</u>	<u>(15)</u>
		<u>1,691</u>	<u>(3,953)</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6	<u>0.13港仙</u>	<u>(0.81)港仙</u>
攤薄		<u>0.13港仙</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3	2,411
投資物業		59,790	56,210
		<u>61,133</u>	<u>58,621</u>
流動資產			
存貨		4,061	4,266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	6,581	7,054
可退回稅項		67	1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979	919
銀行結存及現金		17,057	14,128
		<u>28,745</u>	<u>26,50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8	9,697	10,414
應付董事款項		12,750	10,200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90	281
		<u>22,737</u>	<u>20,895</u>
流動資產淨值		<u>6,008</u>	<u>5,605</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7,141	64,226
非流動負債			
關連公司貸款		21,559	20,777
		<u>45,582</u>	<u>43,44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8,485	48,485
儲備		(20,029)	(21,104)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28,456	27,381
少數股東權益		17,126	16,068
權益總額		<u>45,582</u>	<u>43,449</u>

附註：

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此後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制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不需要作任何前期調整。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項之披露規定。若干於上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規定呈列之資料已給刪除，其相關之資料亦於本年度首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規定而編製。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做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的限額、 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2. 業務及地區分類

業務分類

就管理角度而言，本集團目前分為三大主要業務－酒樓營運、環保餐具及物業投資。

有關業務之分類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損益表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98,093</u>	<u>6,639</u>	<u>-</u>	<u>104,732</u>
業績				
分部業績	<u>291</u>	<u>26</u>	<u>3,082</u>	<u>3,399</u>
未分配企業開支				(1,303)
利息收入				377
融資成本				(782)
年度溢利				<u>1,691</u>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8,926	3,099	59,790	71,815
未分配企業資產				18,063
綜合總資產				<u>89,878</u>
負債				
分部負債	6,951	2,676	30	9,657
未分配企業負債				40
應付董事款項				12,750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90
關連公司貸款				21,559
綜合總負債				<u>44,296</u>

其他資料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添置	214	-	-	214
折舊	1,282	-	-	1,282
	<u>1,496</u>	<u>-</u>	<u>-</u>	<u>1,496</u>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損益表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95,766</u>	<u>8,825</u>	<u>-</u>	<u>104,591</u>
業績				
分部業績	<u>1,369</u>	<u>(4,234)</u>	<u>(58)</u>	<u>(2,923)</u>
未分配企業開支				(416)
利息收入				307
融資成本				<u>(921)</u>
年度虧損				<u><u>(3,953)</u></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0,497	3,347	56,210	70,054
未分配企業資產				<u>15,067</u>
綜合總資產				<u><u>85,121</u></u>
負債				
分部負債	7,435	2,830	-	10,265
未分配企業負債				149
應付董事款項				10,200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81
關連公司貸款				<u>20,777</u>
綜合總負債				<u><u>41,672</u></u>

其他資料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添置	423	805	-	1,228
折舊	1,273	332	-	1,605
呆壞賬撥備	-	275	-	27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 之減值虧損	-	1,879	-	1,879
	<u> </u>	<u> </u>	<u> </u>	<u> </u>

地區分類

本集團業務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本集團之酒樓業務位於香港，而物業投資業務主要位於中國。環保餐具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營業額按客戶所在地區市場(不論貨品／服務之發源地)分類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98,149	98,795
其他	6,583	5,796
	<u> </u>	<u> </u>
	104,732	104,591
	<u> </u>	<u> </u>

分類資產之賬面值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按資產所在地區之分析如下：

	分類資產之 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添置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9,407	10,786	214	423
中國	62,408	59,268	-	805
	<u> </u>	<u> </u>	<u> </u>	<u> </u>
	71,815	70,054	214	1,228
	<u> </u>	<u> </u>	<u> </u>	<u> </u>

3.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關連公司貸款利息	<u>782</u>	<u>921</u>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之酬金	5,377	3,934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退休福利成本)	<u>27,772</u>	<u>28,567</u>
總員工成本	<u>33,149</u>	<u>32,501</u>
呆壞賬撥備	-	275
核數師之酬金	440	408
確認作開支之存貨成本	41,089	42,589
折舊	1,282	1,605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97	422
利息收入	<u>377</u>	<u>307</u>

5. 稅項

由於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提撥稅項準備。若干附屬公司由於估計應課稅溢利已被結轉稅項虧損全數抵銷，因此毋須支付稅項。

6.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633</u>	<u>(3,938)</u>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目	484,853,527	484,853,527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購股權	19,038,844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503,892,371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未有呈列上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7.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賬項1,61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50,000港元)。酒樓顧客大多以現金及信用咭結賬。本集團給予其他貿易客戶平均60日之賒賬期。

以下為本集團於結算日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60日	1,573	1,911
61－90日	20	13
90日以上	26	26
	1,619	1,950

管理層嚴密監察應收賬款之信用質素，並認為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質素良好。董事們認為，由於各結算日只有輕微之逾期應收賬款，因此本集團並無為其提撥減值虧損。

8.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包括應付賬款約3,78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616,000港元)。以下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60日	2,697	3,480
60日以上	1,085	1,136
	3,782	4,616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約為633,000港元。根據484,853,527股股份計算之每股溢利為0.13港仙。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約104,700,000港元，較去年綜合營業額約104,600,000港元稍作改善。本年度純利約為1,700,000港元，去年則為虧損淨額約4,000,000港元。

酒樓業務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之收入來源及維持為營業額之最大貢獻者，於回顧年度，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4%。受惠於普遍有利之經濟環境，以及來自中國內地及東南亞之旅客人數上升，總營業額增加至約98,100,000港元，較去年營業額約95,800,000港元增加約2,300,000港元或2.4%。然而，該分部純利下跌約1,100,000港元，主要因為租金開支增加至約13,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800,000港元)所致。

雖然本集團環保餐具業務在過去錄得較低營業額，惟該分部之經營業績因推行嚴格成本控制措施而得以改善。此外，將若干生產程序分判予策略性夥伴，得以令廠房之整體生產過程精簡化，從而有效減少本集團在中國之行政成本。

由於人民幣大幅升值，本集團在中國之投資物業，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已根據專業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之估值向上調整至約59,8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6.4%。

展望

本集團之酒樓業務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然而，股票市場淡靜、食品及能源價格之飆升以及租金及勞工成本之上漲，將為飲食業帶來更多挑戰。至於環保餐具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為廠房維持低營運成本之基礎，並不斷積極為該業務分部尋求新商機。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8,0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

本集團已向關連公司豪城實業有限公司(「豪城」)取得貸款融資，貸款融資將按香港一間銀行所報之最優惠利率減3厘計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提取之貸款約為18,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8,800,000港元)，應計利息約為2,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貸款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以一次過付款方式(包括應計利息)償還。

考慮到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取得之現金以及現時尚未動用之銀行及信貸額，故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之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業務所需。

匯兌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採購，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及美元列值，故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僱員約230人。於回顧年度內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達33,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2,500,000港元)。

本集團每年根據情況需要不時檢討僱員之薪酬組合。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及福利水平具競爭力，並參考個人表現透過本集團之分紅計劃予以獎賞。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而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及守則條文A.4.1（有關非執行董事之服務期限）除外。

守則條文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擔任。現時，鄭合輝先生擔任本公司之主席，亦兼任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該安排不會促使權力過份集中，而於現階段，能有效地制定及實施本集團之策略，促使本集團更有效率地發展其業務。

守則條文A.4.1訂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此情況構成違反守則條文A.4.1。然而，本公司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退任，故董事會認為，此舉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目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與管理層已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賬目。

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年報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

鳴謝

本人謹此對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年度內對本集團作出之努力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合輝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合輝先生、鄭郭君玉女士、鄭白明女士、鄭白敏小姐及張云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耀堂先生、羅道明先生及簡麗娟女士。

* 僅供識別